



安盛

「盈家」壽險計劃

「盈家」壽險計劃(「盈家」)提供短至2年的靈活保費繳付年期及一筆過繳款安排¹，加上快速達至回本期，助您更輕鬆地累積資金，無論安排子女教育、實現退休夢想或規劃財富傳承都游刃有餘，帶領您的財富邁進另一境界！



了解更多「盈家」詳情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單張提及的年齡均指被保人、最初被保人、另一被保人或保單持有人上次生日時的年齡。

「盈家」的保險利益受限於有關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內所列的條款、細則及不保事項。本單張只提供「盈家」的部分主要特點及說明例子僅供參考之用。本單張應與有關產品說明書一併派發及細閱。您不應單獨依靠本單張而作出任何購買決定，並應參考有關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

1. 本公司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或終止一筆過繳款安排(全部或部分)及／或更改本安排之有關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事先通知。若本安排被更改或終止，及／或其條款及細則有任何修訂，於有關更改／終止／修訂前，任何已於本安排下獲批核的申請將不受其影響。如有任何爭議，AXA安盛之決定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
2. 保證現金價值最早將於第5個保單年度完結時達到一筆過繳款之100%，回本期根據預繳金額的保證優惠年利率假設為4%作預測，並會隨保證優惠利率轉變而更改。由本公司提供的保證優惠利率可以絕對酌情權不時有所更改。但當您的保單申請獲得批准，該利率將固定不變及不會更改。
3. 當「盈家」及指定分紅壽險計劃之基本計劃的保費總額低於或相等於5百萬美元，毋須健康狀況核保。AXA安盛保留接受任何毋須健康狀況核保之「盈家」申請的最終權利。為免存疑，同一被保人的(i)所有「盈家」及指定分紅壽險計劃下保單之申請；及(ii)所有現有「盈家」及指定分紅壽險計劃下保單(不論保單的保費繳清與否)，都將包括在保費總額的計算內。

說明例子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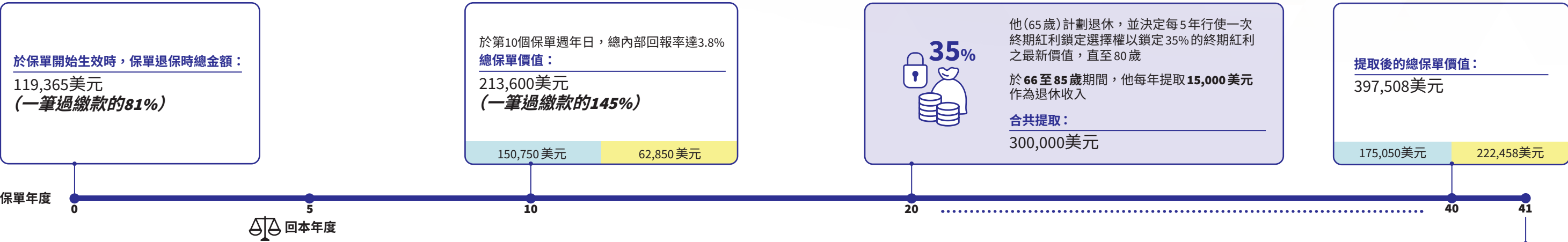
及早策劃退休 承傳財富

Arthur 繼承了家族財產後，希望及早策劃退休和財富傳承，同時想避免財產受市場波動影響。因此，他決定投保「**盈家**」(名義金額：150,000 美元)，並一筆過繳款 147,115 美元保費。

保單持有人及被保人：**Arthur (45 歲)**

保單年度	一筆過繳款	年繳保費	存入保費儲備金賬戶之預繳金額	第 1 個保單年度完結時所賺取之利息 (保證優惠 年利率假設為 4%)
1	147,115 美元	75,000 美元	72,115 美元	+ 2,885 美元
2	-	75,000 美元		

保費於到期時，自動從保費儲備金賬戶扣除，作為第 2 個保單年度之年繳保費



他在 86 歲時身故

他在世時已選擇混合給付作為身故保險賠償支付選項，他選擇其受益人可一筆過收取 30% 之身故保險賠償，餘下的 70% 賠償將會在未來 15 年內分期收取，期間尚未給付的餘額會繼續累積利息：

一筆過收取 30% (124,069 美元) + 餘下的 70% 會在未來 15 年內分期收取 (289,494 美元) 及累積利息會連同最後的分期款項收取 (48,225 美元)

此後，**Arthur** 的下一代可利用這筆資金追求夢想

總身故保險賠償支付：
461,788 美元

175,950 美元 285,838 美元

累積提取金額連同總身故保險賠償支付的總價值為
761,788 美元 (為一筆過繳款約**5 倍**)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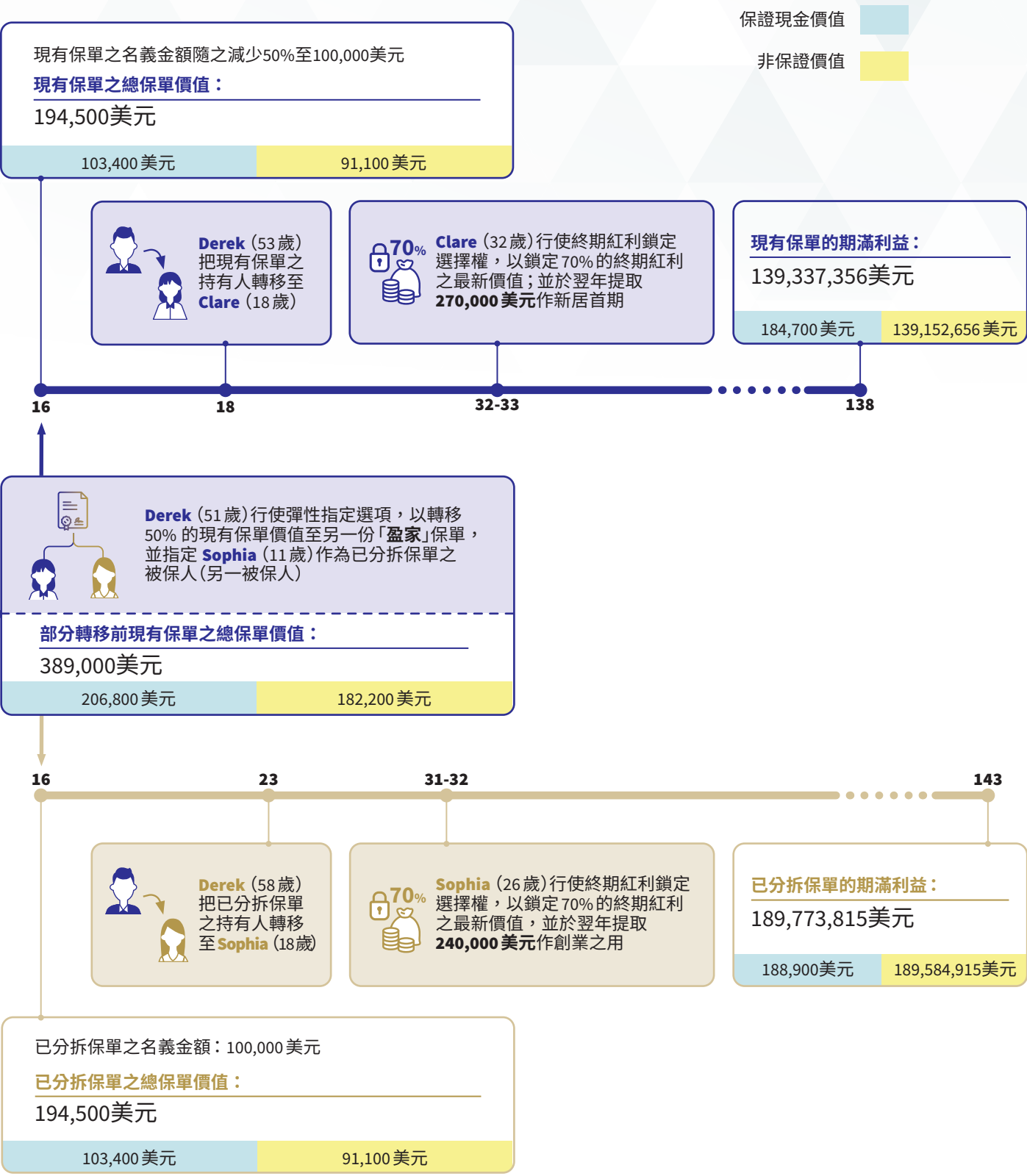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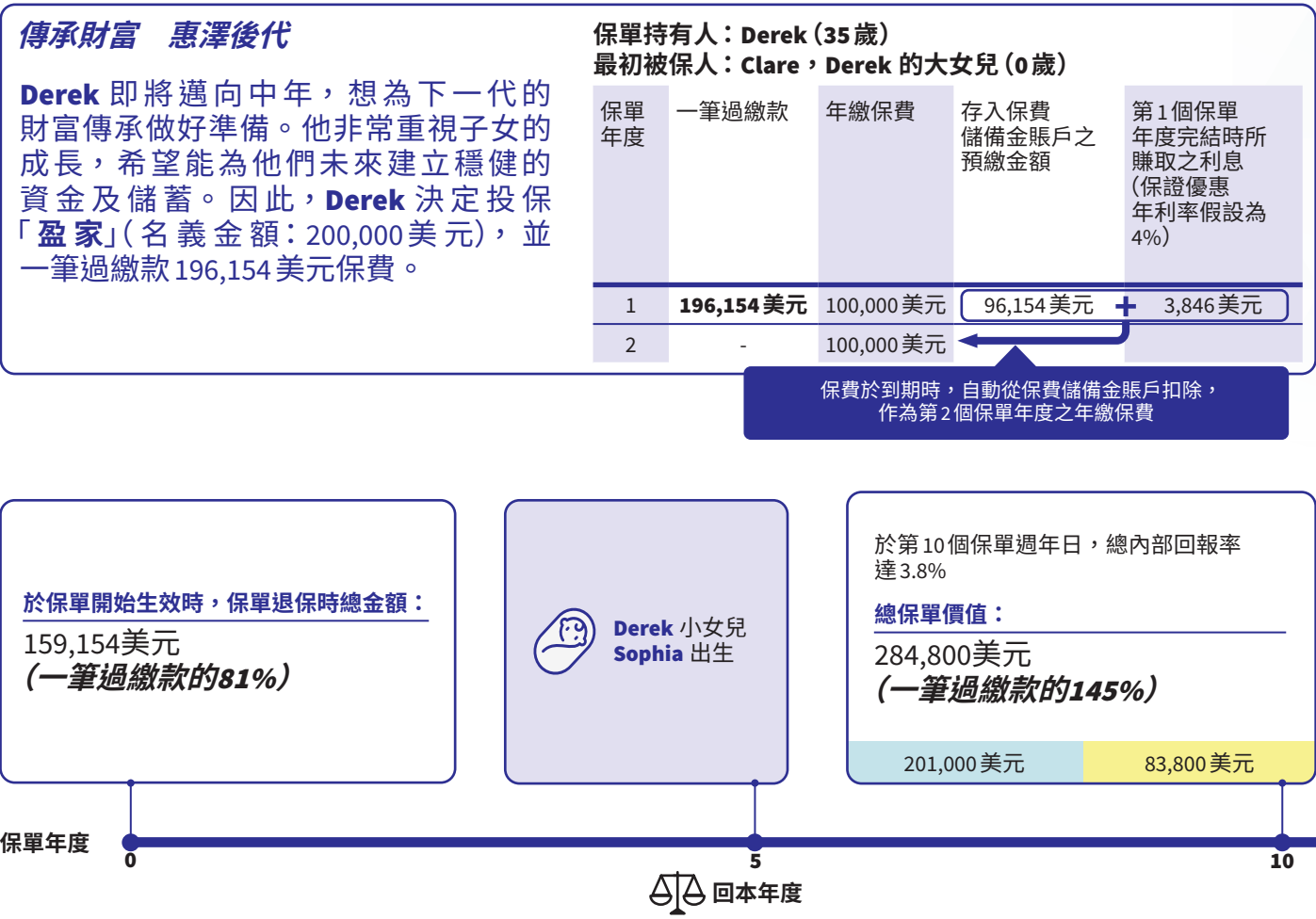
- 身故保險賠償相等於：以下兩項中的較高者
 - 已繳標準保費總額* 的 100%，額外再加已繳標準保費總額* 的 5% (如被保人於 (a) 第 3 個保單年度完結後及 (b) 最初被保人為 70 歲或以下時身故)；及
 - 保證現金價值
- 非保證終期紅利 (如有)
- 終期紅利鎖定戶口之價值 (如有)
- 任何欠款及未繳的應付保費 (如適用)

* 已繳標準保費總額為由保單日期計起至被保人身故日到期及已付的保費總額，而不包括任何因核保規定及／或附加契約 (如適用) 所引起的額外保費。如名義金額有變或保費繳付方式有變的情況下，已繳標準保費總額將相應地被調整。

註：

- 保單持有人必須就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擇權提交書面申請，而有關申請須經本公司批核，符合行政規定、保單合約的條件及本公司不時生效中的任何其他要求。詳情請參考「盈家」的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
- 尚未給付的身故保險賠償餘額將按本公司不時以完全酌情權釐定的利率累積利息。餘下的 70% 之總額乃根據年利率假設為 2% 累積所計算。實際金額或會與例子所顯示的數值較高或較低。

說明例子 2



註：

- 當行使彈性指定選項時，現有保單的部分價值轉移至另一份「盈家」保單，並指定另一位人士為該保單之被保人。已分拆保單將會被續發，而其保單價值將相等於轉移價值，現有保單的名義金額及相應價值將相對地減少。詳情請參考「盈家」的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
- 保單持有人必須就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擇權、彈性指定選項及更換保單持有人提交書面申請，而有關申請須經本公司批核，符合行政規定、保單合約的條件及本公司不時生效中的任何其他要求。詳情請參考「盈家」的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

將來 Clare 和 Sophia 亦可行使彈性指定選項，轉移部分已累積的保單價值至後代……

累積提取金額連同於保單期滿時的總保單價值為

329,621,171 美元 (為一筆過繳款約 **1,680 倍**)

備註

1. 以上說明例子假設 (i) 選擇一筆過繳款安排及所有保費會全數如期繳付；(ii) 已繳保費未有包括保險業監管局收取的保費徵費；(iii) 除以上說明例子中於相關保單年度完結時須支付的身故保險賠償外，並未有任何已支付或須支付的保單利益或賠償；及除以上說明例子中的提取外，並無進行提取；(iv) 保單內並無欠款；(v) 所述提取(如適用)是於相關保單年度開始時行使；(vi) 所述終期紅利鎖定選擇權(如適用)是於相關保單年度完結時行使；(vii) 每次提取將由終期紅利鎖定戶口之價值及其利息(如有)中支付；(viii) 除以上說明例子中因彈性指定選項而引致名義金額之減少外，保單的名義金額在保單年內維持不變及 (ix) 提取金額包括從非保證利益中提取，實際提取之金額及年期或與上述說明數值有所不同，乃取決於應付的非保證利益實際金額。
2. 名義金額用於計算此計劃之保費及相關保單價值，並不相等於被保人之身故保險賠償，及只是決定須支付身故保險賠償的其中一個因素。
3. 保單退保時總金額為保證現金價值及保費儲備金賬戶的餘額之總和。
4. 總保單價值為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終期紅利之價值(如有)及終期紅利鎖定戶口之價值(如有)之總和。上述預期價值是以本公司現時之 (i) 假設紅利率及 (ii) 終期紅利鎖定戶口之價值之年利率3.5%計算(如適用)。惟該等紅利率及終期紅利鎖定戶口之價值之年利率(如適用)並非保證，本公司可不時釐定並作出調整。實際金額或會與例子所顯示的數值較高或較低。
5. 以上說明例子乃根據保費儲備金賬戶之保證優惠年利率假設為4%作預測。由本公司提供的保證優惠利率可以絕對酌情權不時有所更改。但當您的保單申請獲得批准，該利率將固定不變及不會更改。
6. 若您申請行使終期紅利鎖定選擇權，轉移至終期紅利鎖定戶口的鎖定金額將按截至本公司批准申請當日之終期紅利之價值而釐定。該金額可能會與您提交申請時所顯示的終期紅利之價值的金額有所分別。若從終期紅利鎖定戶口提取的金額少於本公司不時釐定的最低金額，則該提取將不獲允許。
7. 本單張所示的數額可能存在調整的差異。

「盈家」壽險計劃由安盛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AXA 安盛」、「本公司」或「我們」) 承保。

此計劃須受有關保單合約的條款、細則及不保事項所限制。我們保留接受此計劃申請之最終權利。本單張只提供一般資料，不能構成我們與任何人士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本單張並非保單。有關此計劃的詳細條款、細則及不保事項，請參考有關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本公司備有有關保單合約將應要求以供參閱。

如閣下不願意接收 AXA 安盛的宣傳或直接促銷材料，敬請聯絡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20樓2001室／澳門殷皇子大馬路43-53A號澳門廣場20樓安盛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個人資料保護主任。AXA 安盛會在不收取任何費用的情況下確保不會將閣下納入日後的直接促銷活動中。

(只適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使用)

2022年8月